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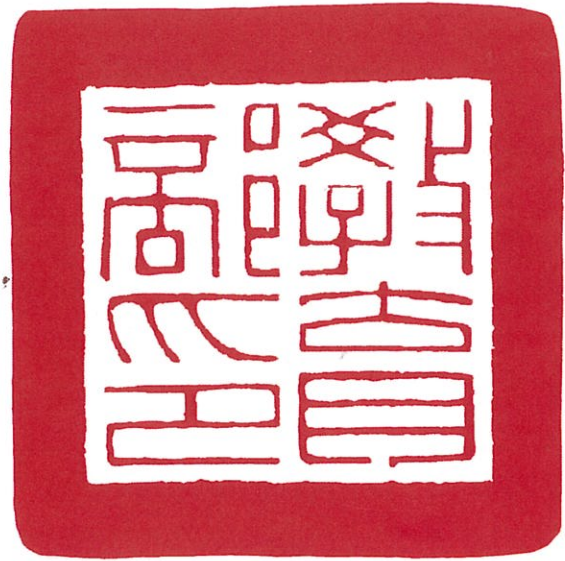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63918B號



修正「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
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。

附修正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

部長潘文忠